

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（一）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 年 3 月 5 日
- （二）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西安市高新区润德路 3333 号公司 101 会议室
- 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95
普通股股东人数	95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43,159,377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43,159,377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7.8641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37.8641

- 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白小青先生主持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(五)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8人，列席8人；
- 2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42,968,312	99.5573	143,571	0.3326	47,494	0.1101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	13,240,478	98.5574	143,571	1.0689	47,494	0.3537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尉建锋律师、李彤律师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

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6 日